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1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可循环滚动使用）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 投资目的：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性且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 投资金额：拟使用的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3. 投资方式：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或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或证券机构发行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中低风险理财、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产品。

4. 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5. 资金来源：公司本次拟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属于较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仍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此外也存在由于人为操作失误等可能引致相关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财务部根据公司实际资金情况审慎评估理财产品及其发行机构的收益率、安全性和流动性，筛选合适的理财产品，报请董事长批准。

2. 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公司内控审计部门负责对中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公司投资中低风险

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